

一只榆树的额子凳

□高明昌

我家里有一只额子凳,现在叫方凳,方凳的底部写着三个字:奉一中。

这肯定与学校有关,但我很少朝这个地方想的。在我的记忆里,爷爷做过镇上的栈房先生,读奉一中没有听说过。不管怎样,方凳在家里,在我们一个最普通的家庭里面,有一只有点历史年代的方凳,也是一件好事情,但是以前我们从来没有看重过。

其他不说,方凳的上面,还残留着大块的烧痕。母亲说,有一年父亲肚子饿极了,在灶膛里烘了几只玉米棒子,拿出来时烫得手都碰不上,父亲就把玉米棒子放在了方凳上。待父亲想到吃再拿下时,凳面被烫焦了一大片了。母亲心里十分肉麻,但她没有责怪父亲,在那个吃不饱的年代,肚皮饥饿远比方凳好坏重要千倍万倍,方凳焦了算啥,又碍啥?

家里有许多的长凳,为什么父亲要用方凳?母亲说方凳凳面宽,好放东西。哦,我知道了,这是父亲认真生活的一种方式:因为他觉得方凳实用,方凳牢靠。

方凳天天在我们的家里,但未必在我们的心上。

我到现在有两个问题没有搞明白。

一个是方凳是哪里来的?这要问爷爷的,爷爷八十四岁仙逝,那时我已经有家庭了。我问了爷爷几次,爷爷也是说不出所以来。爷爷的意思是用书调来

的。这事稀奇。爷爷说他做先生的时候,与奉一中的一位读书老人很投缘,老人喜欢爷爷手里的几本老书,爷爷说必须以书换书。老人说,他的家里只有凳子值钱。爷爷不在乎凳子,却在乎老人的读书劲,就给了老人。老人横竖要送凳子,爷爷执拗不过,就很无奈地拿回了凳子,但爷爷没有问凳子来历。

这个故事无法考证真伪了,我是有点不相信:爷爷从不贪人便宜的,凳子却有字样?但爷爷与读书人交往的事情我是相信的,家里“听毛主席话,跟共产党走”的毛笔字是爷爷书写的,大气、道劲,很受邻居赞扬的;另外我也看见爷爷的小屋里确实有几本书的。爷爷作古了,凳子还在,故事也就到此结束。

也没有必要去圆这个故事。凳子是历史了,我们当年用着凳子,护着凳子,确实没有想到凳子到了今天的价值,那时的感觉是多一只凳子比少一只凳子要好,因为家人的屁股要有凳子坐的。

第二个想不通的是:这个方凳没有一只钉子,也没有胶水,全部是榫头相拼相接的。用了几十年,中间依旧没有一点缝隙,很贴合,很重的父亲一屁股坐下去,那分量自得知;我们用来垫高到屋檐摸麻雀蛋;母亲有时也用来做拔秧凳……日头晒,雨里浸,就是一点也不脱榫的。做到这个真是难的。我在读书的时候,读到赵州

桥,是非常服帖古代劳动人民的智慧。但那是造桥,做凳子与造桥是两件事情,再说,做凳子的工艺要特别细致,丝毫差错都会使凳子的牢固度出现问题的。

父亲不以为然,说料作好就可以了。方凳是榆树做的,榫头镶嵌进去后,木材不收缩,不膨胀的只有榆树。榆树几十年时间过去仍旧拳头般粗细,长得慢,长得结实,才有大用场。这我相信:宅后的那颗榆树,我长成大人了,成家了,它还是那样粗,像不长的一样。父亲说:木匠师傅做工也是有讲究的,榆树长得慢,木匠做起来也是慢,一只方凳要做一个礼拜,哪像现在做一张床,一天就做好。

慢工出细活。吃百家饭的人,就是不赚钱,也不会忘记做手艺的初衷。

榆树的料,慢工的活,爷爷的交往,家里就有了方凳,家里就有了历史,只是这历史很短,但这不是我的错,也不是父母的错。我们的错误是:在我们延续凳子历史的过程中,没有头脑与眼光,使凳子有了一点历史的损伤痕迹,但这已经无能为力了。

有些由物件带来的历史,是在认识历史之后才认识物价作用的。

对于一个普通的家庭,我觉得有一个小方凳的历史是幸福的,因为有了方凳就有了故事。故事是不变了,但方凳的历史在变,在慢慢变长。

境界

□蔡力群

有个周末,闲来无事,记得小区物业费该要交了,便去物业公司。收费的大姐很热情,便家长里短地聊起来。她带着明显的青浦西边的家乡口音,我有个朋友是那地方人,口音相似。细问之下,固然是那个地方的人,但并不认识我朋友,只知道他在那里做过很多年的乡镇干部。说着说着她脸上的表情渐渐变得生动起来,荡漾着自傲的微笑,幸福地告诉我,她是我朋友父亲的学生,我朋友的父亲是她一生最好的老师。

回家的路上,我的脑海中总浮现出一个高高瘦瘦的老人来,许多往事便再次清晰起来。老人原是一个部队的文书,随解放大军南下到上海,转业到青浦西边小镇,做了一辈子的乡村小学老师,培养和教育几代农村孩子。

老人临终前的两件事让我至今未忘。第一件事便是在住院期间,老干部局派人慰问,见到生活条件如此困苦,却从未向组织开口的离休老干部,感慨万千无言以对。第二件事是老人临终前再三关照儿子,家里只有两间低矮的小屋,自己过世后实在无法停放,如果放在厅堂里,必须征得另外三家邻居的同意,因为那厅堂是共用的,事情过后,还必须登门拜谢,给邻居添麻烦了。这便是一个普普通通离休老人的高洁情操和超人的境界。

现在我们总喜欢把释道儒家的文化来解读许多人生困惑,其实真正的大家就在我们周围,他们朴实而有真实存在的,只是我们的角度偏离了。功利的心离开尘世的喧嚣,回归淡泊和宁静之时,人生的光辉才能照耀你的

生活。

青年时代读到古人有审滕而易安的词句,说是天地之间只要有双膝盖能放得下去的地方,便可以心安了。初读并不以为然,经过生活的几番沉浮,我后来渐渐悟到古人那句话的深刻内涵。人生下来要懂得报恩的,报父母养育之恩,报天地之间阳光雨露的生存之恩,报至爱亲朋提携感怀之恩。所以自己能有膝盖放得下去的地方,你的天地到底有多大,心自然会明白的。

总喜欢在午后的阳光下散步,让微风拂去一路走来的尘埃,温暖的阳光照进心灵每个经度纬度的阴暗角落,每走一步都怀着对生活的善意和柔情,在日常的修行中走出一个坦然而自信的境界,那么你的世界便是一个阳光灿烂的世界。

雁

□朱永其

了生存,无奈举家举族背井离乡,万里南迁。为了确保万里征程安全胜利,雁有着严明的组织性和纪律性,有着高度的集体观念。南迁的雁群推荐一只生活经验丰富、社会交际老到、艺高胆大细心的老雁在前辨方识向,拨云开雾,统领群雁前行,为了使每个同伴都保持在自己的视线范围内,故总是排成前后左右不超过一百二十角度的“人”字形或“一”字形的队伍,此谓“雁阵”。“雁阵”由老雁引领,其余紧随其后鱼贯而行,迁途中,雁扶老携幼,不时地互相勉励、互相问候、互相照顾、男唱妇随、前呼后应,决不让一个同伴掉队失群。故人们总是不断地听到飞行中的雁鸣,雁的这种大爱合群的品性在禽类中是少见的。

雁南迁时家乡难舍,常要在上空久久盘旋而不肯离去。一旦上路便卖力飞行,直至夜幕遮隔长空才肯落地歇息。一落地歇息,就有几只年轻力壮的雄雁为雁群站岗放哨,高度警惕敌害。一旦发现有害害,哨雁立即鸣叫,群雁听之即腾空而起。群雁在确认安全后才肯进入梦乡,待第二天清晨,迎着最早一束晨曦就拔营起飞了,正是伟大领袖毛泽东的诗句:长空雁叫霜晨月。

古人认为南迁的雁以衡阳为远,说衡阳有“回雁峰”,并诗云:“南岳五岭云天远,雁到衡阳亦倦飞。”这是不符合实际的,古人的这种错误认识主要是当时的交通闭塞造成的。事实上雁南迁的足迹遍及我国的台湾、乃至南洋各

盛夏时分,花木商会邀约几位执委去德清新安镇看望成员单位的“小浙江”,时巧遇常务镇长吕正洪先生。喜好散文的他很快就同我一见如故了,如数家珍般地向我夸说着属于他的血地新市镇的古朴韵味,一再邀请我在新市“黄酒羊肉”节的时候,去品尝“一品酱羊肉”的妙不可言,亲身感受一下有着1700多年历史名镇的悠悠古韵。

感情满溢,当然却之不恭了。今年新市第18届黄酒羊肉节提前于丹桂飘香的季节举行。开幕式安排在名为“水乡阡园”的中心公园进行。待我等一行到达之时,开幕仪式已在如火如荼地进行。广场正中搭着台,彩旗招展,灯笼高挂。身着彩装的表演者正展示着古朴优雅的民俗文化。台前的广场上摆放着几十张圆台,团团围坐着的男女老小边津津有味地品尝着免费的黄酒羊肉,边聚精会神沐浴在令人入迷的民俗民风之中。最为引起我等外乡人浓郁兴趣的,当属“开羊锅”的仪式,一大锅酱红色上面滚满了红枣、葱花的大块朵羊肉,以及引人入胜的全羊展示,给人的感觉是一种经久不衰的民俗文化的展示,完完全全浓缩进了这座古镇千年来积淀下来的文化古韵。

饱享了眼福之后,随着称得上是新市“活词典”的老魏去乐享全羊宴了。一个镇上有着50多家羊肉馆,可见当地人对羊肉情有独钟的特殊嗜好之一斑。最负盛名的当数开创了“一品羊肉”品牌的酒家了。坐落在西河口水街的羊肉馆,夹杂在临河而建的一长排靠街楼当中。一走进临水的包间凭窗而眺,古朴优雅的石库墙门、精美的砖雕民居、石砌的笔直堤岸、青檐飞翘的深宅大院、次第闪进了眼帘。坐在这个可以尽兴浏览水街古貌的地方,不仅可以饱享“一品羊肉”的口福,还可以美滋滋地品味一番历史久远水街浓浓的古韵,之所以羊宴尚未开始,人却已醉熏在其中了。

急欲大开眼界的全羊主菜终于在一阵喜气的吆喊之中,由两只“彩蝶”用一副扎满了红绸的轿杠抬了进来。抬至桌边,立时使人满眼生辉:一只酱红色的连头带尾的全羊,横卧在搁置在木架上的特大盆子里,由一位身强力壮的男服务生搬上了桌子。顿时,香气扑鼻而来,色味诱人。几乎要流出馋水的大伙,尽管脖间的喉结滚动得厉害,但却是纷纷掏出了手机,争相把这一道如同艺术品似的珍馐,永远地留存在值得回味的镜头中。

紧接着筷头像雨点了。一块羊肉入口,香味与鲜美瞬息间弥漫在舌齿间。真是名不虚传,嚼在嘴里给人一种“肥而不腻、酥而不烂”的感觉。我在新疆吃过烤全羊,在内蒙古尝过手撕全羊,在苏州藏书也领略过全羊宴的风味。而眼前的全羊宴,倒是存有着一种不同凡响的味觉享受。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也。假如没有悠久的食羊文化的积淀,显然是不可能有如此醉人的独特风味在其中的。听了“活词典”得意洋洋地滔滔不绝,我才恍然大悟:怪不得一品酱羊肉的味道这么好,选用的都是无病健壮的二牙湖羊,配以红枣、冰糖、茴香、桂皮、胡椒等10多种辅料,经大火煮沸后改由文火焖煮三四个小时而成。也了解到了新市的嗜羊之好,起始于宋代,已有1200多年的古韵,那时就有了羊肉搭以当地已成为贡品的黄酒绝配。我思衬着:古时的独到吃法,肯定有着许多妙不可言之处。只有在古法烹饪的基础上,一个名叫张和松的师傅,才能于清同治年间推陈出新出蜚声于江南的“一品当朝”的“张一品酱羊肉”。配以黄酒助餐,使之具有了如同“活词典”讲的那种具有着

了令人心痛的一笔。

味美的酱羊肉增加着食欲,醇香的黄酒刺激着谈兴的意犹未尽。打开了话匣子的“活词典”,引领着我们这批外乡人又领略起了新市独具一格的蚕花庙会古韵,骤然升起对令新市蓬荜生辉的层出不穷的历代名人好学古风的崇敬之意。

到处透着悠悠古韵,陶醉得几乎让我流连忘返。

成了徐悲鸿。恋人之间通讯谓之鸿雁传书。自古以来,文人墨客以雁为题材而创作的诗文、戏曲、故事如珠串玉连,举不胜举。唐朝诗人崔涂的五言律诗《孤雁》:“几行归塞尽,念尔独何之。暮雨相呼失,寒塘独下迟。渚云低暗度,关月冷相随。未必逢婚嫁,孤飞自可疑。”杜甫的诗句:“相失万重云,谁怜一片影。”都对雁忠贞不渝的婚恋和丧偶之悲哀、失群之痛苦作了真实而生动的反映。

在古代上层社会的礼尚往来中,雁亦是最贵重的礼物,如《礼记·曲礼下》:“凡挚天子,诸侯圭、卿相羔、大夫雁。”即凡是去礼拜讨好天子的话,诸侯以“圭”即玉器为礼,卿相以“羔”为礼、大夫以“雁”为礼。在古代雁亦是显贵和荣耀的象征。对战功卓著的军队其将领常以雁作为对三军将士的最高犒赏,如《后汉书陈纪传》:“父子并著高名、时号三军、每宰羔雁成群。”

沁人心脾的悠悠古韵

□倪辉煌